



Q/ZZJLC

郑州健林春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ZZJLC 104-2026

黑金御养膏

2026-04-08 发布

2026-04-15 实施

郑州健林春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 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一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则起草。

本文件由郑州健林春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负责起草。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张红旗。

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公开
2026年04月15日 16点50分

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公开
2026年04月15日 16点50分



1 黑金御养膏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黑金御养膏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及贮存。

本文件适用于红花、党参、羌活、鸡血藤、黄芪、牛膝、伸筋草、五加皮、玄参、天花粉、牡丹皮、夏枯草、桂枝、路路通、桑寄生、苍术、柴胡、乌药、丹参、陈皮、独活、天麻、杜仲、骨碎补、防己、川芎、乳香、艾叶、姜黄、白术、萆薢、威灵仙为原料粉碎后与蜂蜡混合成膏，整塑成型而成的黑金御养膏。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件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一部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 年版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第70号

QB/T 1857 润肤霜膏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 6543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3 技术要求

3.1 原料、辅料

红花、党参、羌活、鸡血藤、黄芪、牛膝、伸筋草、五加皮、玄参、天花粉、牡丹皮、夏枯草、桂枝、路路通、桑寄生、苍术、柴胡、乌药、丹参、陈皮、独活、天麻、杜仲、骨碎补、防己、川芎、乳香、艾叶、姜黄、白术、萆薢、威灵仙、蜂蜡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一部的有关规定。

3.2 感官

感官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 1

项 目	要 求
形态	膏状
色泽	黄棕色
气味	中药混合气味
杂质	无明显外来杂质

3.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2

项 目	指 标
红花	应检出
耐热	(40±1)℃保持24小时，恢复至室温后与实验前无明显差异
耐寒	-5℃~-10℃保持24小时，恢复至室温后与实验前无明显差异
汞, mg/kg	≤ 1
砷, mg/kg	≤ 2
镉, mg/kg	≤ 5
铅, mg/kg	≤ 10

3.4 微生物指标

微生物指标应符合表3的规定

表3

项 目	指 标
菌落总数, CFU/mL	< 1000
耐热大肠菌群, /mL	不得检出
金黄色葡萄球菌, /mL	不得检出
铜绿假单胞菌, /ml	不得检出
霉菌和酵母菌总数, CFU/ml	< 100

3.5 安全性

无毒、无害、对皮肤无明显刺激性。

3.6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200g/盒、300g/盒、500g/盒、700g/盒、800g/盒，或根据市场需求确定产品规格，允许短缺量应符合《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

4 试验方法

4.1 感官

取本品50g，倒入无色烧杯中，在自然光下观察其形态、色泽、外观、嗅其气味。

4.2 理化指标

4.2.1 红花

取红花粉末3g，置聚四氟乙烯消解罐内，加硝酸20ml，混匀，浸泡过夜，盖好内盖，旋紧外套，置适宜的微波消解炉内，进行消解（按仪器规定的消解程序操作）。消解完全后，将溶液转移至聚四氟乙烯烧杯中，置于120℃电热板上赶酸至体积约1ml，放冷，用2%硝酸溶液转入25ml量瓶中，定容，摇匀，作为供试品溶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一部规定的方法进行。

4.2.2 耐热测定

按QB/T 1857 规定的方法进行检测。结果应符合表2的要求。



4.2.3 耐寒测定

按QB/T 1857 规定的方法进行检测。结果应符合表2的要求。

4.2.4 汞测定

按《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规定的方法进行。结果应符合表 2 的要求。

4.2.5 砷测定

按《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规定的方法进行。结果应符合表 2 的要求。

4.2.6 镉测定

按《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规定的方法进行。结果应符合表 2 的要求。

4.2.7 铅测定

按《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规定的方法进行。结果应符合表 2 的要求。

4.3 微生物指标

4.3.1 菌落总数

按《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规定的方法进行。结果应符合表 3 的要求。

4.3.2 霉菌酵母菌

按《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规定的方法进行。结果应符合表 3 的要求。

4.3.3 铜绿假单胞菌

按《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规定的方法进行。结果应符合表 3 的要求。

4.3.4 金黄色葡萄球菌

按《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规定的方法进行。结果应符合表 3 的要求。

4.3.5 耐热大肠菌群

按《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规定的方法进行。结果应符合表 3 的要求。

4.4 安全性

按《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规定的方法进行。

4.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按 JJF 1070 规定的方法进行。

5 检验规则

5.1 组批

同时配制、同一规格、生产日期相同的产品为一批。

5.2 抽样

按千分之三随机抽样，每次抽样量至少为全检项目所需样品量的三倍，最少不小于10盒。

5.3 出厂检验



产品出厂前应由质检部门按本标准进行逐批检验，经检验合格签发合格证方可出厂。出厂检验项目为感官、耐热、耐寒、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5.4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项目为本标准中所有项目，一般情况下每年进行一次，有下列情况之一时也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产品定型投产时；
- b) 产品原料来源发生重大改变，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时；
- c) 产品停产三个月以上恢复生产时；
- d) 出厂检验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
- e) 国家质量监督机构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5.5 判定规则

当检验项目全部符合本标准规定要求时，则判该批产品为合格产品；有一项或一项以上不符合标准要求时，则自保留样品中或对同批产品再次随机加倍抽取样品进行复检，若结果均符合标准要求时，则判定该批产品为合格产品；若仍有一项不符合标准要求时，则判该批产品为不合格产品。

6 标志、标签、包装、运输、贮存

6.1 标志、标签

产品销售包装标志应标明产品名称、商标、企业名称及其地址、规格、生产日期、生产批号、保质期、执行标准号、使用方法、适宜人群、注意事项等。

6.2 包装

产品内包装采用符合卫生要求的塑料盒加纸盒，外包装采用瓦楞纸箱包装。包装储运图示标志按GB/T 191的要求执行。

6.3 运输

运输工具应清洁卫生，产品运输过程中应轻装、轻卸，按照箱子箭头标志有序堆放，防止雨淋和日晒。不得与有毒、有害、有异味的物品混存、混运。

6.4 贮存

产品应在室温、通风、干燥处存放。远离火源，堆放时距地面20cm及以上，距内墙50cm及以上，中间留有通道，不得与有毒、有害、有异味、易挥发、易腐蚀等物品同库贮存，并掌握先进先出原则。

7 保质期

在上述规定的条件下，从生产之日起，产品的保质期为24个月。



《黑金御养膏》编制说明

一、 编制目的

黑金御养膏是我公司研发的产品，目前尚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为保证产品质量，便于用户和质量监督部门对产品进行监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规定，我单位起草并制定了本企业标准。

二、 起草过程

本公司成立标准起草小组，通过调研、收集资料，又对产品进行多次试验，并将样品送到检测部门进行性能指标测定，最终确定各项技术指标，起草标准讨论稿，经标准起草小组多次论证，形成标准送审稿。

三、 编制依据

据查，黑金御养膏目前尚无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按GB/T 1.1-2020中标准编写的基本规定，及其他相关标准编写规范中的有关要求和规定进行。在企业标准编写过程中，结合了我单位实际试验验证结果制定完成该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的依据。

四、 主要技术参数的确定

本公司在编制企业标准Q/ZZJLC 104-2026之前，查阅了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均未查到本产品的标准，本公司以黑金御养膏中的不同原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制定本标准，规范性引用以下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一部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第70号

QB/T 1857 润肤霜膏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 6543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为了更好的保障人民群众的卫生安全，生产出品质更好、更安全卫生的健康用品奉献给消费者，本公司经过对黑金御养膏较长时间的多方面质量监控，通过对黑金御养膏的感官、理化指标、安全性进行了反复的试验测试、统计分析，总结出能较能准确反映该产品性状和性质的具体描述和数据，作为公司今后检验黑金御养膏是否符合出厂要求的依据。

郑州健林春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08日